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8年3月1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第一章　基金简介

（一）基金基本资料	
1、基金简称：	工银价值
2、交易代码：	481001
3、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4、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8月31日
5、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904,926,749.77份
6、基金合同存续期：	无
7、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无
8、上市日期：	无
（二）基金产品说明	
1、投资目标：	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2、投资策略：	采用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与自下而上的精选个股相结合的投资策略，投资于经营稳健、具有核心竞争优势、价值被低估的大中型上市公司，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的目标。
3、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75%×中信标普300指数收益率+25%×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
4、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中的大中盘价值型基金，一般情况下，其风险及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及混合型基金。
（三）基金管理人	
1、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信息披露负责人：	夏洪彬
3、联系电话：	010-65179888
4、传真：	010-85159267
5、电子邮箱：	Customerservice@icbccs.com.cn
（四）基金托管人	
1、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信息披露负责人：	宁敏
3、联系电话：	010-66594977
4、传真：	010-66594942
5、电子邮箱：	tgxxpl@bank-of-china.com
（五）信息披露	
1、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icbccs.com.cn
2、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第二章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序号	主要财务指标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8月31日至2005年12月31日
1	本期利润	3,227,632,721.94	2,050,833,201.44	55,945,038.80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3,200,658,205.74	817,908,136.05	-7,242,364.22
3	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利润	1.4319	1.2505	0.0133
4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6,129,223,724.78	523,393,654.11	-7,358,967.22
5	期末可供分配份额利润	0.6883	0.3627	-0.0019
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761,172,148.79	3,098,203,705.54	3,946,497,513.91
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62	2.1471	1.0156
8	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68.23%	91.29%	1.34%
9	本期份额净值增长率	100.39%	142.69%	1.5600%
10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93.90%	146.47%	1.5600%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5年8月31日。

（二）基金净值表现

1、本基金历史各时间段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列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75%	1.50%	-2.36%	1.47%	-0.39%	0.03%
过去六个月	30.56%	1.68%	30.18%	1.55%	0.38%	0.13%
过去一年	100.39%	1.94%	107.66%	1.72%	-7.27%	0.2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93.90%	1.58%	285.94%	1.35%	107.96%	0.23%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5年8月31日。

2、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情况，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

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5年8月3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注：1、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三条（二）投资范围、（七）2、投资禁止行为与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60%-95%，债券及现金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5%-40%。

2、基金经理变更情况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7年11月30日起增聘曹冠业为工银瑞信核心价值基金基金经理，免去王筱苓、詹粤萍该基金基金经理的职务。

3、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比较：

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历史收益率的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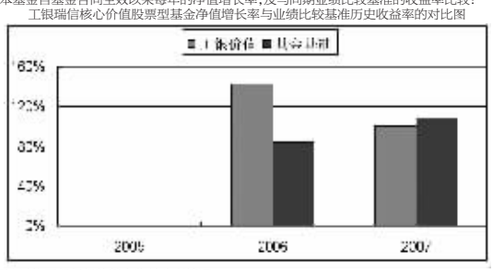

（三）过往三年每年的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单位：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备注
2006年	0.150	本基金第一次分红
2006年	1.850	本基金第二次分红
2007年	2.000	本基金第三次分红
合计	4.000	

第三章　管理人报告

第一节：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一、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6月21日，是我国第一家由银行直接发起设立并控股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在北京。本基金管理人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团队制”的投资管理模式，投资团队由资深的基金经理与研究员组成，具有丰富的基金投资管理经验。

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公司旗下管理6只开放式基金——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基金、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基金和工银瑞信红利股票型基金；公司管理的资产规模约583亿元人民币。

2007年10月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获准开展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11月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获得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年2月份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2008年2月份工银瑞信中国机会全球配置基金获准成立。

二、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成员情况

张翎先生，毕业于英国利物浦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先后在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保险公司投资管理中心等公司从事投资管理工作。2002年起任职于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4年7月至2005年5月，担任泰信天天收益基金经理，2005年5月至2006年5月担任泰信先行策略基金经理。2006年5月至今，任职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6年9月至2007年7月，担任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2006年12月至2007年11月，担任工银瑞信稳健成长基金基金经理。2007年4月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

曹冠业先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材料科学和技术经济双学士学位；2001年毕业于法国马赛经济科技法律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和法学硕士学位；并获注册金融分析师（CFA）和金融风险管理师（FRM）资格。先后任职于中海信托、法国雷诺机车集团从事投资研究工作；2001年至2006年，任职于法国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巴黎总部和香港公司，历任国际协调发展部亚太区主管、结构基金部基金经理、亚太结构基金投资主管、亚太股票投资部投资经理；2006年10月起，任职于香港恒生投资管理公司，担任香港中国股票和QFII基金投资经理。2007年8月，加入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年11月，担任工银瑞信核心价值基金基金经理。

第二节：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的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第三节：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与解释

2007年市场基本呈现单边上涨和振荡整理相互接替的走势，从行情主线上看，基本沿着题材股、周期性股票、大盘蓝筹股、中小市值股票这一顺序发展。本基金年初的组合构建侧重于下游消费类的股票，以后根据市场的变化，在投资组合上相对均衡配置并适当侧重于金融、能源等行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962元，累计净值为4.3798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0.3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07.66%。

第四节：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宏观经济上，2008年将面临近牛市3年以来最大的挑战，首先国际环境上，08年开始，次级债的风险暴露超出预期，对美经济产生负面影响是必然的，世界经济增速减缓，包括中国经济增速下降已形成业内共同看法，其次，国内CPI居高不下，但顾忌到汇率利率变动对就业和消费等带来的压力，今年货币调控形势挑战大不确定性强，一方面要防止外部经济环境影响到国内经济健康可持续的发展，另外一方面，经济结构性改革进入关键时期，煤电油运以及劳动力等要素价格迟早要市场化，这样成本推动的通胀预期依然非常高而且明确，在目前形势下一旦货币控制放松，又可能会引起通胀预期失控经济硬着陆，未来陷入长期通缩。

由此我们对2008年宏观经济形势十分谨慎，至少和过去的2007年相比，市场流动性已经有了明显的拐点出现，推动估值上升的盈利高增长幅度目前看也不再持续，2008年的证券市场将可能呈现明显的波段特征，下跌幅度有待CPI数据的情况演变，如果CPI突破2位数，对资本市场和商品市场都将产生严厉的打击，而CPI在年内接近和超过2位数，几乎是大概率事件。

行业上，鉴于前文对经济的判断，我们较看好在经济上下波动中能保持可持续发展的食品饮料零售医疗等消费行业，以及处于景气不断上升，转移成本能力最强，盈利较为确定的能源行业。考虑到股市流动性和大非减持等市场因素，我们预计大市值股票的估值会在2008年降低，小市值股票和重组股题材股等可能成为2008年阶段性的亮点。我们在全年的操作上将保持较轻仓位，分散配置在不同风险属性的股票中，力争抓住08年中期可能出现的反弹机会，为投资人带来正回报。

第五节：基金内部监察报告

（一）认真履行依法监督检查职责，促进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性和风险管理水平的提高

1、严格事前的监督审查，保障业务开展的合法合规性和风险控制。对基金募集和持续营销、基金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等方面都进行了事先的合法合规性审核工作。

2、进行重点业务的事中监控，主要是对投资交易活动和重大投诉和处理情况进行监控，并作必要的合法合规性和风险情况进行提示和督促改进。

3、定期对基金各项业务开展的执行内部规章制度、合规控制和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系统全面的检查和评价，并及时督促业务部门改进存在的问题。

(二) 督促公司及时制定、更新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

(三) 加强法律法规的教育和培训，促进公司合规文化的建设

1、有计划、有针对性地进行法律培训。

2、每当新法规出台时，及时向公司员工发送并对有关新法规的主要条款进行解释。

3、年底，组织员工签署合规声明，增强对员工的合规要求，促进员工合规意识的提升。

（四）依照法规和公司章程向董事会报告工作，保障董事会对公司和基金合规运作和风险控制情况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第四章　托管人报告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第五章　审计报告

本基金2007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注册会计师出具了安永华明（2008）审字第60438506_A04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第六章　财务会计报告

第一节：基金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单位：元）

资产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486,783,355.77	213,382,700.77
结算备付金		25,070,391.06	2,723,958.69
存出保证金		3,947,354.95	816,7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96,379,454.10	2,888,042,912.05
其中：股票投资		8,360,406,314.03	2,739,926,601.61
债券投资		235,973,140.07	148,116,310.4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870.00	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0.00	0.00
应收利息		6,191,352.49	685,843.68
应收股利		0.00	0.00
应收申购款		260,170,382.21	8,426,364.88
其他资产		0.00	0.00
资产总计		9,878,543,160.58	3,114,078,480.07
负债			
短期借款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72,326,317.64	0.00
应付赎回款		19,961,865.84	8,246,959.31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671,006.21	3,612,834.65
应付托管费		1,778,501.03	602,139.08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0.00
应付交易费用		11,350,215.67	2,480,694.93
应交税费		79,600.00	79,600.00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利润		0.00	0.00
其他负债		1,203,505.40	852,546.56
负债合计		117,371,011.79	15,874,774.5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452,809,558.97	1,442,947,138.43
未分配利润		7,308,362,589.82	1,655,256,567.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61,172,148.79	3,098,203,705.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78,543,160.58	3,114,078,480.07

注：2007年基金份额净值1.0962元，基金份额总额8,904,926,749.77份。

2006年基金份额净值2.1471元，基金份额总额1,442,947,138.43份。

2、利润表（单位：元）

项目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
一、收入		3,389,275,688.41	2,102,597,853.45
1.利息收入		9,569,887.31	7,861,833.3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187,286.13	1,074,698.78
债券利息收入		6,137,494.26	6,643,086.8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45,106.92	144,047.72
2.投资收益		3,348,076,130.88	856,512,210.7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329,689,699.65	790,339,610.63
债券投资收益		79,695.53	69,841.0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0.00	0.00
衍生工具收益		0.00	44,975,720.83
股利收益		18,306,735.70	21,127,038.16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974,516.20	1,232,925,065.39
4.其他收入		4,655,154.02	5,298,744.05
二、费用		161,642,966.47	51,764,652.01
1、管理人报酬		70,328,129.08	34,012,211.92
2、托管费		11,721,354.89	5,668,701.88
3、销售服务费		0.00	0.00
4、交易费用		79,164,659.61	11,583,454.50
5、利息支出		648.46	130,187.61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648.46	130,187.61
6、其他费用		428,174.43	370,096.10
三、利润总额		3,227,632,721.94	2,050,833,201.44

3、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单位：元）

项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42,947,138.43	1,655,256,567.11	3,098,203,705.54	3,885,759,073.43	60,638,440.48	3,946,497,513.9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0.00	3,227,632,721.94	3,227,632,721.94	0.00	2,050,833,201.44	2,050,833,201.4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009,862,420.54	2,757,212,462.26	3,767,074,882.80	-2,442,851,935.00	-180,414,460.59	-2,623,266,395.5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597,534,406.65	5,863,468,363.33	8,461,002,769.98	1,215,228,767.39	516,115,020.50	1,731,343,787.89
2. 基金赎回款		-1,587,671,986.11	-3,106,255,901.07	-4,693,927,887.18	-3,658,080,702.39	-696,529,481.09	-4,354,610,183.4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0.00	-331,739,161.49	-331,739,161.49	0.00	-275,860,614.22	-275,860,614.22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52,809,558.97	7,308,362,589.82	9,761,172,148.79	1,442,947,138.43	1,655,256,567.11	3,098,203,705.54

第二节：会计报表附注

一、　本基金的基本情况

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22号文《关于同意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的批复》的核准，由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于2005年7月26日至2005年8月26日向全社会公开募集。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验资，设立募集期间募集的有效份额为4,345,198,632.73份基金份额，利息结转的基金份额为1,430,242.68份基金份额，两项合计共4,346,628,875.41份基金份额。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5年8月31日，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为4,346,628,875.41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限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回购、央行票据、可转换债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于经营稳健、具有核心竞争优势、价值被低估的大中型上市公司，以实现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的目标。本基金投资组合的范围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60%-95%，债券及现金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5%-40%。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300指数收益率×75%＋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25%。

2007年11月16日（拆分日），本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本基金进行了基金份额拆分。拆分前，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3.6305元，根据基金份额拆分公式，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第9位（第9位以后舍去）为3.630506051。本基金管理人于拆分日，按照1:3.6305060051的拆分比例对本基金进行拆分。拆分后，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而编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监会计字[2006]23号《关于基金管理公司及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通知》，本基金自2007年7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本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对要求追溯调整的项目在相关会计年度进行了追溯调整，并对财务报表进行了重新表述，具体影响参见附注三、（十三）。

可比年度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了重述。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编制基金会计报表所遵循的主要会计制度及其他有关规定。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关于2007年证券投资基金年度报告编制及披露相关问题的通知》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而编制。

（二）本年度会计事项说明。

本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较上年度会计报表有所调整。

（三）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记账单位为元。

（五）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第（4）点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基金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系认股权证。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4）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基金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5）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六）金融工具的估值原则及方法。

1. 估值对象为基金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2. 股票估值方法

（1）上市流通股票的估值

上市流通股票按估值日其所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以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2）未上市股票的估值

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新股等发行的股票，按估值日在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以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未上市的股票，2007年7月1日前，按其成本价估值；2007年7月1日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其成本价估值。

（3）有明确锁定期股票的估值

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收盘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计算；

非公开发行且处于明确锁定期的股票，按监管机构或行业协会的有关规定确定公允价值。根据中国证监会基金部通知［2006]37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强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风险控制有关问题的通知》，2006年11月13日前投资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按估值日该股票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证券，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计算；2006年11月13日后投资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按以下方法估值：

a. 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时，应采用在证券交易所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值；

b. 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时，应按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估值。

3. 固定收益证券的估值办法

（1）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净价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净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2）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自债券计息起始日或上一起息日至估值当日的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有交易的最近交易日所采用的净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3）未上市债券和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品种，2007年7月1日前，以不含息价格计价，按成本估值；2007年7月1日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计量；

（4）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的资产支持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5）同一债券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市场交易的，按债券所处的市场分别估值。

4. 权证估值：

（1）配股权证的估值：

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类同权证处理方式的，采用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007年7月1日前，从配股除权日到配股确认日止，按收盘价高于配股价的差额估值；如果收盘价等于或低于配股价，则估值额为零；2007年7月1日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2）认沽/认购权证的估值：

从持有确认日起到卖出日或行权日止，上市交易的认沽/认购权证按估值日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未上市交易的认沽/认购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停止交易、但未行权的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5. 其他资产的估值方法

分离交易可转债，上市日前，采用估值技术分别对债券和权证进行估值；自上市日起，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3.(1)、(2)、4.(2)中相关原则进行估值；

其他资产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或行业约定进行估值。

6. 在任何情况下，基金管理人采用上述1-5项规定的方法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均应被认为采用了适当的估值方法。但是，如果基金管理人有充足的理由认为按上述方法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在综合考虑市场成交价、市场报价、流动性、收益率曲线等多种因素的基础上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7. 国家有最新规定的，按其规定进行估值。

（七）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应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基金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1.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2007年7月1日前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2007年7月1日起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股票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2. 债券投资

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2007年7月1日前，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2007年7月1日后，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价款中所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未上市债券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2007年7月1日前，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2007年7月1日起，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实际成交价款入账，其中所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应支付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买入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

卖出未上市债券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2007年7月1日前，于实际收到全部价款时确认债券投资收益；2007年7月1日起，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

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3. 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2007年7月1日前，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2007年7月1日起，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后入账，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配股权证及由股权分置改革而被动获得的权证，在确认日记录所获分配的权证数量，该等权证初始成本为零；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出售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4. 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确认日按可分离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按实际支付全部的价款扣减可分离权证确定的成本确认债券成本；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2、3中相关原则进行计算。

5. 回购协议

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2007年7月1日前，以协议金额列示，按协议金额及约定利率，在证券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利息；2007年7月1日起，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八）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1、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

2、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资产支持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应由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资产支持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2007年7月1日前，按协议金额及约定利率，在回购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2007年7月1日起，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股票投资收益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6、债券投资收益：

卖出交易所上市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并按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债券：2007年7月1日前，于实际收到价款时确认债券差价收入；2007年7月1日起，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并按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7、衍生工具投资收益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8、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本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0、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九）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2.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3.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2007年7月1日前，按协议金额及约定利率，在回购期限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2007年7月1日起，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4. 其他费用系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2007年7月1日前，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五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2007年7月1日起，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

（十）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十一）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